



李芳芳 著

十七岁

不哭

小夜曲

糖衣炮弹

也当回兵

翩翩少年时

青春的诠释



知識出版社

十七岁不哭

李芳芳 著

知识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十七岁不哭/李芳芳著. - 北京:知识出版社,1998.4

ISBN 7-5015-1184-5

I. 十… II. 李… III. 中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06962 号

十 七 岁 不 哭

李芳芳 著

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

(100037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)

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2 版第 3 次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6.25

字数:120 千字 印数:50001-70000 册

ISBN 7-5015-1184-5/I·18

定价:10.00 元

内 容 简 介

本书作者是一个刚满十八岁的女中学生，她以亲身的经历和体验，向读者生动地展示了当代中学生丰富多彩的校内外生活，以及敏感多思的内心世界。假期打工、做家教、学生与老师之间的矛盾冲突、中学校园里的经商潮、学业的重压，以及众说纷纭的早恋现象、追星现象、高消费现象等，由身在其中的“我”娓娓道来，极具真实性和感染力。相信该书会在广大中学生中产生强烈的共鸣，并引起老师和家长的极大兴趣。

序

方 旭

坦白地说，要我为这本命名为《十七岁不哭》的小著作写序是勉为其难的。这不仅仅因为近来一直就感觉自己是处于劳顿与疲惫的围困之中——我怀疑能否先有缜密的阅读，尔后又有独到的见地……当我细品第一篇文章的时候，我已身不由己地退到“长辈”的位置上。一个跨跃了不惑之年的作家或读者，要真正贴近、理解一个青春洋溢的孩子，可想而知其间横亘着不可测定的距离。

然而，孩子的文字毕竟是写给孩子的，因为作者也是孩子。文字中流露得更多的是，孩子的天真，孩子的任性，孩子的悲戚，孩子的骄傲，孩子的哀怨，孩子的欣幸，孩子的颖悟与孩子的执著……像文章中记叙的父亲的摇头苦笑：“你呀，到底还是个孩子……”在人类绵延不绝的社会生活里，孩子的真正价值大约就在于，他们“到底还是个孩子”。

“孩子”，对于成年人来说，是只能回味而不能向往的。但世界的将来属于孩子。孩子的作品的真正意义正在于它为“成长”复印一串歪斜的足迹。每一个成年人的身后都流逝过这种足迹，包括我自己在内，只可惜我们或许不曾把可贵的经历化成文字。

1994年4月15日

• 1 •

序

王俊鸣

芳芳很聪明，但完成这本书的写作并不只是靠了天才。书名叫做《十七岁不哭》，可在写这本书的时候，她不仅付出了汗水，还流了不少的泪。

芳芳写过、也发表过不少东西。进入高二以后，就有了写一本书的念头。不少中学生常常为写一篇短文发半天愁，抱怨生活太单调，太枯燥。可她不同。她觉得生活很丰富，世界很精彩，心里有许多的感受，而且有一种一吐为快的冲动。她的心灵虽然稚嫩，但很敏感。她善于采撷，喜欢编织，乐于贡献。她常常搞到一点新奇的小玩艺儿，拿到我面前，顽皮地说：“老师，好玩吗？”我如果点头，她就会很开心。不是为那物件开心，是因为她的鉴赏力得到了认可，因为有人与她同享了一种快乐。写作上也是一样。但这一回却不那么轻松。

1993年6月底她与出版社签了约稿合同。兴冲冲而去，兴冲冲而回，兴冲冲拿起笔，第一天就写了3000字。她在电话里读给我听。听了几段之后，我就不得不扫她的兴了：路数不对，没有写出自己的个性。这是一个不小的打击。她马上推倒重来。这一年的整个暑假，我在办公室为一家出版社赶写一部关于文言文的书稿，她在家里写《十七岁不哭》，差不多每天都要打电话来说说进展的情况，或读几段给我听。这

时，我的回答大多是“很好”，“很有意思”，偶尔也提出一些意见和建议。她得了奖赏，有时会兴奋得向我挑战：“看看明天咱们谁写得多！”但在写成了几万字之后，突然发生了波折。她无端地对那些稿子产生了怀疑，并由怀疑而气恼，在气恼之中把全部稿子都撕毁了。她哭了。幸亏她细心的母亲给她保存了复印稿。渡过了这次心理危机之后，写作又上了正轨。但写了改，改了再改，改定之后再自己打印，在炎热的夏季，其艰苦是可想而知的。有时电脑病毒还来作怪，眨眼之间会把她几个小时甚至几天的劳动成果化为乌有。想一想交稿期越来越近，她的眼泪又会悄然而下了——她是一个很负责守信的女孩儿。从7月初到9月底，整整3个月，她每天只睡五六个小时——她的身体并不强健。但书稿终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。

这只是一个十七岁中学生的作品。如果放在文苑中，也许只是一朵不起眼的小花，或者不过是路边的一株小草。但也正因为这是一部中学生写中学生的作品，所以它又有其独特的价值。

教育工作者可以从中研究教育学；

心理学家可以从中研究心理学；

家长可以从中研究自己的子女；

同龄人可以从中找到自己，找到朋友。

还有一点，芳芳的成长，这部书的出版，不是也可给我们的教育、教学改革提供一点启示吗？

是为序。

1994年4月于北京十二中

目、录



命 根	(1)
扣扣餐厅	(17)
小 夜 曲	(23)
糖衣炮弹	(42)
也当回兵	(58)
翩翩少年时	(66)
欲说还休	(83)
家 教	(101)
打 工	(121)
买 椐	(131)
青春的诠释	(138)
冷暖空间	(147)
不 哭	(157)
后 记	(187)



十三岁那年开始住校，从此日日踏着固定的节拍向大学进发。

校园生活准时而有规律，早自习是这固定节拍的第一拍。

一周有两天早读是语文，身为语文课代表，我从来没有让同学集体朗读过课文。因为站在讲台上，可以清楚地看见他们或是抄作业，或是复习外语。即便拿着语文书也多半没有翻到指定的页数。

这些，都是我公开准许的。将心比心，赶不完作业是要挨训的。至于看外语，我相信他们在外语早读上会看语文。都是十六、七岁的人了，谁愿意整天在别人的规划下生活，谁没有自己的小计划。只不过这个年龄的我们刚刚学会制订计划，还不会应变地调节计划罢了。

早自习前，刚打扫完的教室干干净净，阳光亮亮的，新鲜的空气令人神清气爽，这是一天中最好的时候啊！

铃声响了，我总是在犹豫，最终还是丢下课本，丢下那一大堆的篇章结构和生字解词，拿着一本好书走到前面：“我来读一篇好文章，你们可以边听边忙些别的。”

走下讲台，我开始朗读。边读边在行间慢慢地走，把诗人的激情、小说家的技巧、哲人的思辩送到教室的各个角落。

每到这会儿，纪律非常好，不少同学静静地伏在课桌上听。读完，我把剩余的时间留给同学们自己支配。回到座位上时，总觉得十分开心。让轻松、欢愉的早读做为一天紧张学习的开始总是不赖的。

到后来，索性请班上的每个同学都主持一次早读，向大家介绍自己喜爱的作家和文章。

好的内容必须借助好的形式才能达到好的效果，这是我所坚信的。看过许多苍白、乏味的国产影片，每次总替那些编剧可惜：挺好的故事，让导演拍得有如说教片，本应感人的情节呆板得令人发笑，更谈不上达到什么教育目的了。

真害怕自己的早读也像这类影片，所以即使是听写，也把它改成小组竞赛，介绍歌词这种文学形式时放几首好歌。

早读以后是六节正课，套用石油巨商哈默先生的话：“一旦投入学习，就等于把自己拴在一列呼啸飞奔的战车上。”每节课都有每节课的内容，各科的老师都有自己的进度。我们要拼命地消化吸收，落下一步，不知道要花费多少时间和精力去追赶那辆列车。

高一入学时，我的物理课只能听懂一半。老师的嘴在动，全是汉语，我却不得其解，那种滋味能把人急疯。后来放弃了思考，不懂的地方用速记一字不漏地记下来，下课才逐一去求教同学。

刚开始时，一堂课得记满满三大张数学作业纸。不到一个月就能完全听懂老师的讲课了。那段时间中，经常给我解

题的阿熊也替我高兴：“谢天谢地，你总算熬过来了，连我都不那么紧张了！”

我的名言：“慢慢熬，蜗牛也有出头之日！”

提问是令高中老师头疼的一件事。上初中时，不等老师问完，台下的举手已经茂盛得像一片小树林，所以老师特别喜欢提问，而我们不会就大大方方地举手说没听懂。讲一遍，不懂再举，老师也不气，讲课讲得格外带劲。

上了高中，大家的手一下子全老实了。经常是老师已经问了几遍，台下依然静悄悄的没有动静，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心思：不会的人自然不举；会的人不屑举；不知道自己会不会的才不去冒险出丑，人人都坐得四平八稳。所以高中老师极少提问。实在需要提问就点名或者按座次轮。

被提问的同学在这一刻绝对能深深体味集体的温暖。一个人站起来了，旁边的同学马上翻书查笔记，用最快的速度传递正确答案。还有平时特“瓷”的哥们、姐们隔着两、三行也要做手势，动嘴形，帮上一把，真是一方有难，八方支援，惹得老师在讲台上气不打一处来——你们不是都不会吗？！

课堂上也不总是这么紧张，偶尔也有出笑话的时候。一次生物老师让我们在笔记本上画一个总结表，她自己边在黑板上画边说：“认真画，五行。”

语音刚落，班上一位同学已应声而起，慌乱中座位里掉了书。

老师一愣：“你……”

“我……我叫武航！”

除了理论课，我们还要定期做实验。学校的实验设备不

错，专门有一幢五层的实验楼，可我们并不重视，课前不做准备，实验做得漫不经心、花样百出。

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一节生物实验课——蟾蜍神经系统实验。

课前，老师宣布了两条纪律：第一，不许大呼小叫；第二，不许一刀把蟾蜍杀了。

说完，老师开始发实验用的蟾蜍，一号实验桌的同学可怜兮兮地和老师商量：“给我们只死的行吗？”

“多大的人了！”老师板着脸，挑了一个最大的塞在他们手里。

首先要用一根铁针扎进蟾蜍的脑髓，破坏它的中枢神经。大部分同学拿着针哆哆嗦嗦，半天下不了手，鼻尖一个劲儿地冒汗，倒是蟾蜍目不转睛地盯着我们，不紧不慢地叫得起劲。

在下了无数次决心后，终于背过脸去胡乱地一扎，当然不可能扎准，于是蟾蜍立刻有了反应，逃避、挣扎、带着混身的血翻滚，样子狰狞可怕。

教室里，尖叫声、求援声、椅子的倒地声已响成一片。我更是被自己的一手鲜血刺激得躲出了教室。楼道里，几个实验室的老师在唉声叹气：

“这么大的动静，不知道的准以为是集中营！”

“哪里是在试验蟾蜍的神经，简直就是在试验老师的神经！”

“现在的孩子，动手能力怎么这么差！？”

初中时，我们还有美术和音乐课。

美术室在最高的一层楼上，大大的，特别安静。雪白的

墙壁上挂着写生，一尊一米多高的维娜斯雕像立在教室一角。靠墙的玻璃柜里是大大小小的石膏头像，几十把小椅子散放着，从不像教室那样摆得有若方阵。

和蔼可亲的美术老师永远宽容地微笑。在他面前，我不必担心自己的画技拙劣，兴起时也敢违反一切理论技巧画个畅快淋漓。

录音机每每被打开，一首首世界名曲倾泄在教室里，老师穿梭在我们中间，悄悄地指出败笔，亦或只是赞赏地点点头。

然而即使是这样美好的时候，也还有同学争分夺秒地做作业。“高考又不考画画。”他们总是这样说。

高一时教我们的历史老师是全国特级教师，听他的课真是一种享受，可我的朋友不是在费尽心机地证几何，就是在念念有词地背政治，末了冲着我疑惑的目光来一句：“我准备学理。”

惜时如金，精打细算，简直是“守时奴”。

学习的目的不在于高考，生命的意义不在于大学，时间拥有的内容很多：一本畅销小说，一场精彩的足球赛，一首美妙的乐曲，甚至郊外的一朵野花。

似水流年，青春难再，切莫挥“时”如土，也不能只知读书啊！不懂得生活情趣的人永远是个残缺的人，因为他们只看到了世界的一部分。

六节正课后到晚自习之间有三个小时供我们自己支配。在不少老师的眼里，学习刻苦与否就在于你这段时间在干什么了。

有的同学天天始终如一，雷打不动地在教室里苦读。

大部分人则只是不紧不慢地写完作业，临考时才加紧上弦，开足两星期夜车。

当然，也有什么时候都懒得学，松散惯了的人，真到考试的时候也不见他们着急——急都急不过来了，索性破罐子破摔吧！

其实学习拔尖的倒不一定是排队买饭时手里还拿着书的。同样，整天疯玩的，也不见得都是差生，这里面的奥妙在于用功不等于啃书。每个人在书桌前坐了几小时是有目共睹的，可每个人用心读了几小时书就只有自个清楚了。

我们做的许多事情在潜意识里都是给家长、老师看的，或者纯粹是为了自己安慰自己。星期六不辞辛苦地背一书包课本习题回家。等到星期日返校时，书包还没打开过呢！可下个星期六依然照背不误。

初三，在经历了无数次大考小考的洗礼后，我终于领悟了“用功”的真谛——心里有数。所以吃力时狠下功夫；真掌握了，就扔掉课本去忙别的。

所以我的心思有百分之五十在学习上就不错。书籍、音乐、篆刻、舞蹈、话剧……太多的东西吸引我。有时连写作业的一小时都挤不出来，索性就不一板一眼地在作业本上写了，看看题目，随手演算在书上，找本教参对完答案后 pass。

晚自习，教学楼里灯火通明，我习惯把自己埋在书里，收敛全部心思，令两个小时一晃而过。

一位同学，我们同窗数载，我从来没见过他安安静静地上过一堂晚自习。班上有许多同学成绩不好，但不知怎的，我却从来没有像反感他那样，反感过比他成绩差的人。在我看

来，他缺乏起码的自我负责精神，因为他从没有坚持做完某一件事情。

我有一个朋友，极聪明，可是极不爱学习。他没有学习习惯，痛恨干自己不喜欢干的事。语文老师布置写一篇小小说，他却一改平日松散的作风，埋头苦写，三个小时后竟是洋洋洒洒七、八张。这种人我欣赏，毕竟他还有自己的追求。

还有童儿，我朝夕相处两年的舍友。她成绩不理想，只是中下。可是她从不头悬梁锥刺股，也不考试作弊，每日静静地忙着，忙着学习，忙着听她深爱的 ALAN 的歌。从不好高骛远，更不悲天悯人。真是好喜欢她，那么自然地活着，那么真实的一个人。

这样的日复一日中，曾有过许多次弃学的念头。

很长一段时间中，我不需要懂事，只需要会学习、会拿分。因为道路自进小学校门的那天起就已经铺好——重点初中、重点高中、大学。这中间不能有丝毫的闪失和出轨。

于是我一步一个脚印地走，终于拼掉了无数的同龄人，坐在了这间市重点中学的教室里，站在了大学的门口。

然而，随着高考的逼近，随着学业成倍的加重，我心里竟开始窝火，开始对自己孜孜以求十几年的目标表示怀疑——干嘛非得上大学？

家长、老师只是反反复复告诫我要考上大学，却从来没有细心加耐心地告诉我为什么要上。

真被问着了，家长会说：“为了有个好工作！”

“为了你不至于当个三班倒的工人。”

这样的回答当然不能令我满意，初三接到保送通知书后，

我曾为此深深思虑，不得其解。最最讨厌于自己不懂的事，知道自己要任性了，怕是再不可能学好。

后来，当我一次又一次地鄙夷自身的弱点后；我当折服于宋庆龄、周恩来他们那伟大的人格与高贵的修养后；当书本赐予我莫大的信心与亘古的理性后，我终于明白学习对于一个人自身素质的重要。

假若我想抛掉粗俗与鄙陋，我应该学习；假若我忍受不了无知、莽撞的苦痛，我应该学习；假若我希望自己能在社会上找一个合适的位置，最大限度地实现自己的价值的话，我应该学习。

学吧！

功课艰难时，觉得时间一点不像流水，简直就是洪水嘛！跑得又猛又快不说，整个人被功课淹掉，七情六欲少，唯有解题的成就感多。

若有一段轻闲的日子，再赶上个刮风天，我必任起性来，觉得身体诸多不适。略略的胃痛便不肯委屈自己，躲回宿舍里去。

站在窗口，看着地上的包装纸、食品袋像飞鸟一样掠过窗际，灰天灰地中，我的心也是灰色的。

并不苦闷，也不难过，只是什么也不愿想，什么也不愿做，没有激情，没有愿望，那一刻，生命使我困惑。

然而，常常地，一碗电热杯煮出的软软的方便面，亦或一次清清爽爽的淋浴便能令我重建信心，又斗志昂扬地回到教室里去区分“therefore”与“thereby”的不同，瞪大眼睛与各式各样的习题搏斗。

亦舒说：“生命不需要了解。”

她是对的。

文理分科时，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文。理科要求心如止水，我的修炼还不够格。

学习的目的不是为了考试，当然不是为了考试，可考试的目的却是检验学习，考试的结果还能左右老师和家长的面部肌肉。所以我们毫不犹豫地把不属于考试范围的选学教材用订书机订起来，所以最讨厌上课的学生也竖起耳朵听个仔细。

因为，要考试了！

复习课上，老师们把考试范围指点得明明确确，可那范围令我们直吐舌头，真所谓不听不知道，一听吓一跳。

“数学嘛，就几何、代数两本书，好好复习。”

“背下所有的英语单词和课文，能及格了。”

“语文不打算考得太难。‘噱’这个字怎么讲？”

“历史简单，从1640年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到1991年苏联解体，世界新格局出现这期间大大小小的事件。”

“这次哲学考试没有选择题，全是名词解释和论述问答，你们看着背吧！”

.....

台上，老师们微微笑着，台下，我们笔走游龙，怨声载道。

“学习本身就是一件艰苦的劳动。”

“考试还有舒服的吗！”

“平时干什么去了？”

老师们这么“安慰”我们。